



## 臺北市立大學 函

地址：10048臺北市愛國西路1號  
承辦人：翁翠遙  
電話：02-23113040#8352  
傳真：02-23113062  
電子信箱：sywong@utapei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大校培字第1043063440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Best Education-KDP 2015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KDP國際認證獎簡章(30634401A00\_ATTCH1.docx)

主旨：為本校辦理「Best Education-KDP 2015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KDP國際認證獎」活動，活動簡章如附件，敬請轉知所屬學校及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Best Education-KDP 2015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KDP國際認證獎」活動分初審與決審兩階段辦理。本活動初審報名方式採網路線上報名，報名期間自104年4月10日至4月30日止，因報名系統電子化，初審報名日期恕不延長。請上本活動網站報名 (<http://best.utapei.edu.tw>)，點選「註冊帳號」，依步驟註冊帳號及填寫參賽資料，並於截止日前上傳方案摘要表。通過初審進入決審之團隊，繳交報名費用後，將邀請至本活動大會進行方案發表，詳如簡章說明。
- 二、為鼓勵高級中等學校、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行政團隊與教師經營與教學之創新，敬請貴局（處）對於通過初審且進行方案發表之報名團隊酌予補助及獎勵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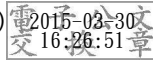
\*1043063440\*



三、本案活動海報將另行寄送各級學校，相關資訊敬請逕上本校校長培育及學校夥伴協作中心網頁<http://principal.utaipei.edu.tw>查詢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